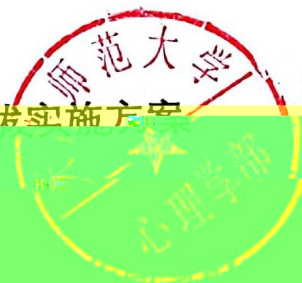


心理学部 2023 年本科生转专业测试选拔实施方案



学部成立以书记为组长，教学副部长、专业建设负责人、系主任、

系副主任、系内工作人员、系外工作人员为成员的选拔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心理学部转专业相关事务的组织和实施。

二、选拔原则

1. 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择优原则。

2. 坚持专业对口原则，原则上只招收原专业与拟转入专业相近专业。

3. 坚持宁缺毋滥原则。

4. 坚持自愿原则。

5. 坚持择优原则。

6. 坚持转专业人数不超过拟转入专业总人数的 10%。

7. 转专业学生不得跨学院、跨专业大类、跨专业门类、跨专业门类。

8. 转专业学生不得跨专业大类、跨专业门类、跨专业门类。

9. 转专业学生不得跨专业大类、跨专业门类、跨专业门类。

四、选拔办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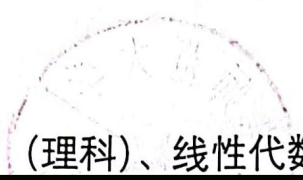
1. 转专业学生须符合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中关于转专业的规定。

2. 转专业学生须符合《

3. 转专业学生须符合《

4. 转专业学生须符合《





(理科)、线性代数、概率论的内容。试卷为百分制。笔试成绩在 60

